

瘋世足需扎根學校



程瑞福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學系教授

長期以來，足球在臺灣因為整體環境及文化的因素，相較於籃球、棒球等運動，普及和風行的程度上都相對較低。但在國際上，無論是實際參與或觀賞人口，足球運動都是全世界最多人參與的體育活動；尤其近年來受到全球化的影響，現代足球已經從歐洲擴散到全球 5 大洲，國際足球總會（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ssociation Football, FIFA）的會員國也從 1904 年的 7 個增加到 2014 年的 209 個，甚至超過聯合國的會員國數量（FIFA，2014）。為了迎接 2014 年的巴西世界盃，國際足球總會的會員國必須在前 2 年就先參加外圍賽，淘汰到最後 32 強，然後再進行世界盃決賽，因此，它的關注程度幾乎超越

了奧運會，歷屆世界盃足球賽的觀眾，包括到場的觀眾、電視媒體等，遠比看奧運會的人口還多，比賽過程中大約有 60 億人次參與這項運動，可見足球運動的廣度之大。

足球運動推廣非短期就可見到效益，若僅因世足賽每四年瘋一次，像呼口號般的制定曇花一現的計畫，足球運動要成為全民運動，是不切實際的想法。以臺灣職棒為例，是歷經長時期推展才得以成為國內最具規模的職業運動。因此，若有心想讓足球運動成為受國人歡迎的運動，勢必須對足球發展的現況作一通盤檢討，因此，我們必須回歸運動扎根的根本思維，制定長遠且合宜的規劃，方能達以竟之功。



學校體育是學生運動技能學習的最佳場所，也是菁英體育培育的搖籃。在國際上，足球運動普及的國家，皆將足球運動列入各級學校體育課程必備的項目之一，藉由體育教學，提高學生足球參與率，培養學生對足球運動的喜好，做為廣植足球運動人口的基礎工程。另外，學校運動代表隊之籌訓，更是社會競技運動推廣提昇之根本。101 學年度學校體育統計年報調查結果顯示（教育部體育署，2014），國小成立足球隊占總校數平均占 6.43%，足球運動性社團為 17.71%；國中設有足球代表隊平均則為 4.80%，社團 15.83%；高中設有足球代表隊占 3.52%，社團則有 11.27% 成立。而在校園成立運動代表團隊中，足球隊數遠少於其他運動種類，如田徑、籃球、排球、游泳……等，約排在所有運動種類中的第十順位，顯示中小學成立足球團隊比率並不高，學校基礎從事足球人口並不踴躍。

學生體育是國家競技運動的基石，冀望足球運動在臺灣有所發展，需從學校開始，從各級學校落實足球教學與廣設代表團隊，共同建構學生足球運動「向下扎根、向上發展」的藍圖，是興盛足球運動必要之道。只有如此，紮跟學校基層，逐漸往上普及，配合競賽制度與企業的投入與支持，以期逐步突破足球運動發展困境，假以時日我國足球也能在國際上嶄露頭角，而非只是四年一次的瘋世足。

參考文獻

教育部（2014）。101 年度教育部學校體育統計年報。臺北市：教育部。
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ssociation Football(2014). *The Organisation*. Retrieved from FIFA.com Web site: <http://www.fifa.com/aboutfifa/organisation/index.html>. June 28 2014.